

新聞公報
兩項有關避免雙重課稅協定的命令刊憲
2016年5月13日（星期五）

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根據《稅務條例》作出的兩項命令今日（五月十三日）刊憲，以實施香港與羅馬尼亞及俄羅斯的全面性避免雙重課稅協定（全面性協定）。

政府發言人說：「全面性協定可確保投資者無須為同一收入兩度課稅。簡單而言，全面性協定會使香港與協定夥伴兩地的投資者在從事兩地跨境經濟及投資活動時，能更清楚確定其稅務負擔和節省稅款。」

有關香港與羅馬尼亞及俄羅斯的全面性協定內容摘要載於附件。

這兩項命令將於五月十八日提交立法會審議。全面性協定必須待香港及協定夥伴各自完成有關的批准程序後才能生效。

香港分別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及二零一六年一月與羅馬尼亞及俄羅斯簽訂全面性協定。

完